

臺中市政府人事處

宣導事項

114年9月

修正「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
聘用及約僱人員支給報酬標準表」，
並溯自114年1月1日生效

- ❖ 本府配合行政院自114年1月1日調增軍公教員工待遇，爰修正聘用及約僱人員之酬薪點折合率每點為新臺幣139.1元。



曾經擔任鄉民代表會代表的小明，
可以擔任機要辦事員職務嗎？



曾任鄉(鎮、市)民代表會代表**相當薦任**
職務的經歷，符合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
辦法規定，得擔任委任機要辦事員職務!!



依照規定，鄉(鎮、市)民代表係參照鄉(鎮、市)公所主
管薦任八職等本俸一級支給。



各機關所屬公共場所及公眾得出入之場所，應由其管理單位定期檢討其空間及設施，避免性騷擾之發生

♦上開場所發生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事件，應由其管理單位採取下列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並注意被害人安全及隱私之維護：

(一)事件發生當時知悉：

- 1、協助被害人申訴及保全相關證據。
- 2、必要時協助通知警察機關到場處理。
- 3、檢討所屬場所安全。

(二)事件發生後知悉：檢討所屬場所安全。

(三)必要時得採取下列處置：

- 1、尊重被害人意願，減低當事人雙方互動之機會。
- 2、避免報復情事。
- 3、預防、減低行為人再度性騷擾之可能。
- 4、其他認為必要之處置。

(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性騷擾防治與申訴作業注意事項第4點第5項、第6項)

服勤辦法實務案例解析(1)

- ❖ 臺中市政府A局B科科員甲君（正常辦公時間為08:00-17:00）因○○颱風派駐災害應變中心輪值及辦理搶修工作，輪值時段如下：

- 1.113年7月23日（二）23:00至113年7月24日（三）11:00。
- 2.113年7月24日（三）23:00至113年7月25日（四）11:00
(7月25日11:00-17:00請休假5小時)。
- 3.113年7月25日（四）23:00至113年7月26日（五）11:00
(7月26日11:00-17:00請休假5小時)。



- Q1：甲君每日辦公時數為何？
Q2：是否須報府備查？



服勤辦法實務案例解析(2)

 A1：依各機關訂定之正常辦公時間為每日辦公時數之起算時點，一日為24小時，爰各日辦公時數計算如下：

1.7月23日(二)辦公時數為：17小時

8小時(正常辦公時間)+9小時(加班23:00-次日08:00)

2.7月24日(三)辦公時數為：17小時

8小時(請假5小時納入辦公時數計算)+9小時(加班23:00-次日08:00)

3.7月25日(四)辦公時數為：17小時

8小時(請假5小時納入辦公時數計算)+9小時(加班23:00-次日08:00)

4.7月26日(五)辦公時數為：8小時(請假5小時納入辦公時數計算)

(備註：7月26日延長辦公時數連同正常辦公時數不得超過14小時。)



服勤辦法實務案例解析(3)



A2：是，應檢附延長辦公時數控管名冊，於事由發生之日起1個月內函報本府備查（二級機關及學校應先報送一級機關），控管名冊填寫如下：

臺中市政府A局113年度延長辦公時數控管名冊

單位	職稱	姓名	申請事由	申請延長辦公時數期間或日期	每日延長辦公時數上限	每月延長辦公時數上限
B科	科員	甲君	因應○○颱風派駐災害應變中心輪值及辦理搶修工作	7月23日至7月25日	連同辦公時數不受14小時之限制	不超過60小時
總人數	1					

7月26日8時前之時數與7月25日辦公時數合併，7月26日辦公時數為8小時（08:00-17:00），未超過14小時，爰該日無須填報。



請確依服勤辦法規定落實控管所屬公務員之例外延長辦公時數，並依保障法覈實給予加班補償



延長辦公時數

事由

搶救重大災害

處理緊急或重大突發事件

辦理重大專案業務

加班上限

連同正常辦公時數，每日不得超過14小時。

延長辦公時數，每月不得超過80小時。

例外規定1

因有急迫必要性，且機關（構）人力臨時調度有困難，不受每日辦公時數上限14小時之限制，惟不得連續超過3日。

計算方式：按日計算，1日以24小時計算，並受每月延長辦公時數不得超過80小時之限制。

例外規定2

因辦理特殊重大專案業務確有需要，經主管機關同意，延長辦公時數以每3個月不超過240小時控管之。

計算方式：以連續3個月為一週期，並以曆月為單位計算（如5月1日起至7月31日止；再次1週期為8月1日至10月31日）。

長辦公時數

加班補償

公務人員經指派於法定辦公時數以外執行職務者為加班，服務機關應給予加班費、補休假。



機關確實因必要範圍內之業務需要，致公務人員加班時數無法於補休假期限內補休完畢時，應計發加班費。

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

01

8月函釋

1

保訓會114年8月15日公保字第1141060195號函**主動調查具有危害性之危險物或有害物**
(本府114年8月25日府授人考字第1140247011號函下達)



危害物.危險物

2



其他特情形

保訓會114年8月21日公保字第1140014324號函**第5條第4項所稱「其他特殊情形」補充說明** (本府114年8月25日府授人考字第1140253844號函下達)

3

保訓會安衛辦法相關函釋專區。



安衛辦法函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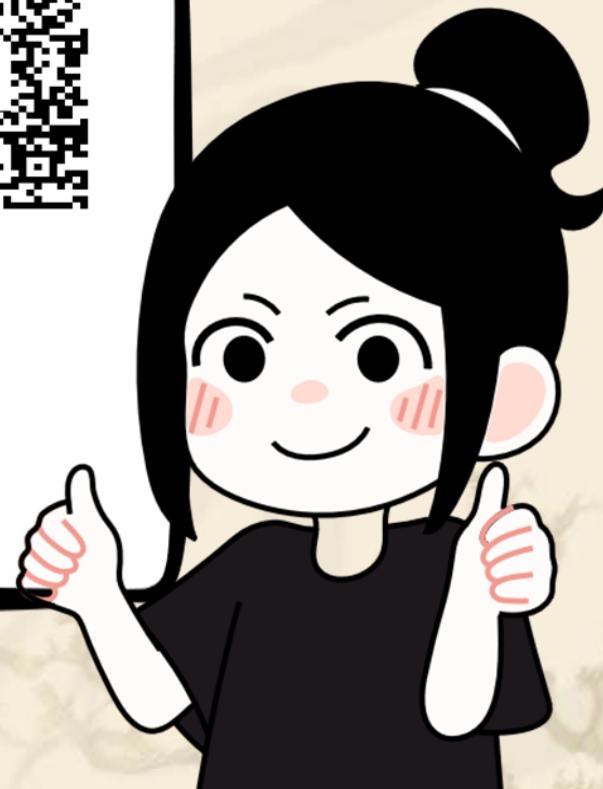
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

02

保訓會製作-114年度公部門
職場安全衛生新制宣導簡報



保訓會製作之宣傳圖卡



圖片來源 https://www.canva.com/zh_tw/; <https://www.flaticon.com/>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9至113年 審理保障事件常見撤銷原因分析摘錄-法定程序部分



考績委員會 組成不合法

考績會委員依法組設後，任意增加或減少委員總數，致考績會不符票選委員比例之規定

考績委員任期 尚未屆滿1年時，即組設下年度考績委員會

將票選委員改為指定委員、同時兼具指定委員及票選委員，逕排除其票選委員資格

機關辦理另予考績，未提經考績委員會核議，考績委員會主席卻在公務人員考績表「考績委員會（主席）」欄評分並核章

票選委員選舉違反普通、平等之要求

漏列票選委員被選舉人

違反分組票選或性別比例之規定

考績委員職務代理人代理出席考績會

票選委員人數違反規定

考績委員會委員之任期未予銜接(113)

機關對於票選委員之當選資格予以限制(113)

非受考人參與票選委員選舉

票選委員職務異動至他單位而非他機關，逕由候補委員遞補

票選委員在任期內出缺，長期末由候補人員遞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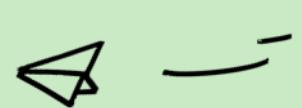
兼辦人事人員擔任當然委員

限制指定委員應為一級單位主管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9至113年 審理保障事件常見撤銷原因分析摘錄-法定程序部分



考績評擬或獎懲 核議程序不合法



不予敘獎案未依規定經考績委員會審議 (113)



考績委員會會議以書面方式辦理

未由本職單位主管或機關首長評擬(113)

公務人員考績表評核非由機關首長覆核(113)



機關首長退回復議時即加註懲處額度

非考績委員參與審議

未具考核監督權限之機關發布獎懲令



考績委員會會議決議，未達該次會議出席委員過半數以上同意

機關首長覆核程序不合法

證人未自行迴避



非於年終辦理之另予考績，未召開考績會核議，考績會主席於考績表「考績委員會主席欄」核章評分

考績委員會主席表決之初即參與投票(113)

上級或主管機關逕行變更考績等次、分數



對涉及本身事項未自行迴避(113)

平時考核獎懲未經考績會初核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9至113年 審理保障事件常見撤銷原因分析摘錄-實體撤銷部分



3 實體撤銷原因

適用法令顯有違誤或未完全該當懲處構成要件(113)

原處分機關欠缺處分權限(113)

未考量全年任職期間成績

事實認定錯誤或調查未臻明確即予懲處(113)

逾懲處權行使期間(113)

平時考核獎懲記載有誤

考績案件對事實未經詳實調查或認定有誤

未由核定機關製發考績通知書

未參酌借調機關考評

將考核期間尚未生效之懲戒處分（判決）列入考評

未整體考量違失情形(113)

全年無工作事實仍辦理年終考績

非受考期間工作表現納入考績考量(113)

重複考評

保障事件撤銷案例1-

將留職停薪期間所核布之獎懲登載於其考績表，於法未合



年終（另予）考績係考核公務人員於考績年度內任職期間之成績，從而公務人員平時成績紀錄及平時考核獎懲功過相抵銷之計算，應採計至任職期間之末日為止。查復審人自103年9月1日起奉准育嬰留職停薪至104年7月30日止。其103年考績表平時考核獎懲欄記載，嘉獎1次、申誡4次及記過1次；惟其受考期間（按：103年1月1日至同年8月31日），僅受申誡2次及記過1次之懲處。惟服務機關辦理復審人103年1月至8月任職期間之另予考績，將復審人留職停薪期間所核布之獎懲，登載於其考績表，於法未合，核有重行斟酌之必要。（105公審決字第0353號復審決定書）

保障事件撤銷案例2-

自行申請嘉獎之案件，經機關長官決定不予敘獎時，仍應循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3條所定程序辦理



復審人因109年度通過總學習時數計有182小時以申請書向機關請求核予嘉獎二次之獎勵，案經機關人事室112年10月31日簽以，復審人參加終身學習時數部分，已於陞遷評分標準表核予2分，行政獎勵部分無相關獎勵規定，復審人所請核無理由，遞經長官批核後，機關112年11月1日函知復審人無辦理敘獎。本件為復審人自行申請嘉獎之案件，經機關審認未符敘獎要件，此屬平時考核獎懲案件，應循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3條第4項所定程序辦理；符合同條第6項所定要件者，經機關長官決定不予獎勵，先行通知復審人後，亦應於規定期限內提交考績委員會確認。惟查無該機關召開考績委員會初核或核議，及提交考績委員會確認之相關資料。是該機關不予敘獎案，迄未經該局考績委員會審議，其辦理程序與前揭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3條規定意旨未符，核有法定程序之瑕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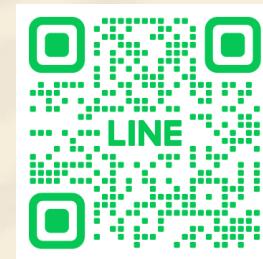
(113公審決字第000280號復審決定書)

114年度本府員工協助方案

2大升級措施

◆措施1 新增臺中市政府員工協助方案LINE官方帳號

搜尋官方帳號ID(**@taichungeap**)或掃描QR-code加入員工協助方案LINE官方帳號，一鍵化整合服務資源，提供更便捷的服務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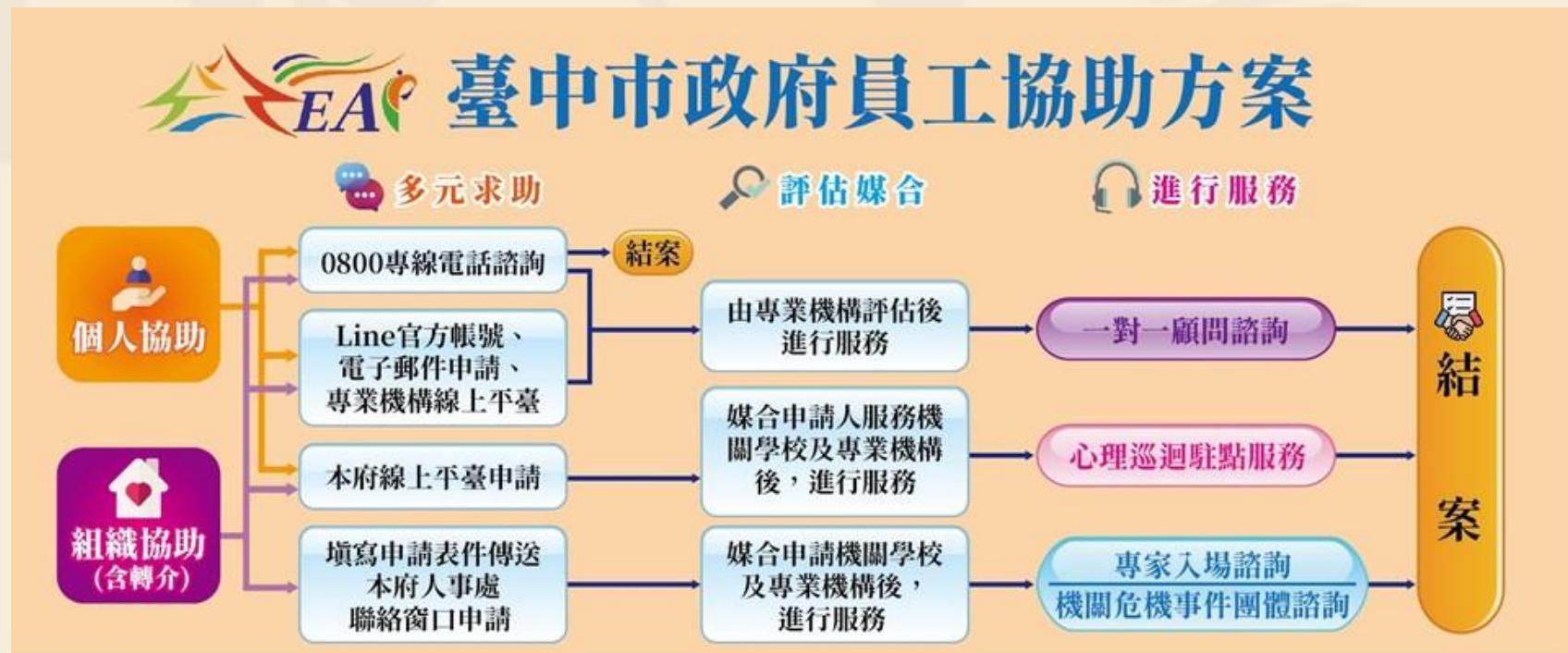
◆措施2 主管(人事)人員轉介方式電子化

電子化申請程序，透過線上平臺進行轉介申請，提升服務效率。(<https://forms.gle/w1Xw8GFqYEHDgSjy6>)

本府員工協助方案

服務流程 (1/4)

◆服務對象：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教育人員於本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建置前提供服務。



本府員工協助方案

個人協助服務（2/4）

◆個人協助服務內容：

一對一顧問諮詢

包括心理、法律、健康、財務、管理等議題。

◆申請方式：多元求助系統

0800-028-885專線電話、LINE官方帳號(@taichungeap)：

服務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中午12時至晚間8時，國定假日為休息日。

電子郵件：

將需求寄送至sulisten13@gmail.com。



24小時線上平臺：連結專業機構線上平臺或掃描QR-CODE預約（<https://forms.gle/U3JPfkTSwUuszger9>）。

【※所有諮詢服務均受隱私權保密政策保護】

本府員工協助方案 組織協助服務（3/4）

◆組織協助服務內容：

 **專家入場諮詢**：針對機關學校內同仁工作面、組織面、管理面之諮詢服務。

 **機關危機事件團體諮詢**：包含員工自殺（傷）、殺（傷）人或其他嚴重影響機關工作士氣事件之處遇。

◆申請方式：

請連結本府員工協助方案網站
(<https://www.taichung.gov.tw/1710369/post>)，下載表件
填寫，並將表件以電子郵件寄送至人事處聯絡窗口信箱
(compensation110doptc@gmail.com)，由人事處媒合後
提供服務。

本府員工協助方案 心理巡迴駐點服務（4/4）

◆主題：

包含「如果情緒是隻貓，你能不能好好照顧牠？」、「編出你我的美好日常」、「紓壓曼陀羅彩繪與創作」、「凝結美好：結晶之花心流體驗」及「回憶的氣味：從香氣療癒內在經驗」。



◆申請方式：

同仁視需求自行上網申請，並由人事處評估後辦理媒合作業。

(<https://forms.gle/rLw49Y2rC8W66Xm66>)



114年特約醫院

- ❖ 為照顧員工身心健康，本府114年度計與本市50家醫院簽訂特約醫院合約。
- ❖ 相關診療服務優惠內容摘要及身分證明書，請至本府人事處全球資訊網專區服務/員工福利專區/優惠e店園/114年度臺中市特約醫院(<https://www.personnel.taichung.gov.tw/1790057/Lpsimplelist>)，下載參考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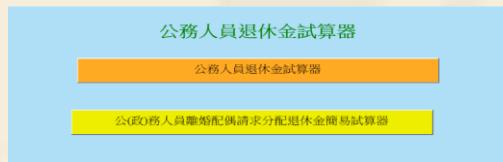
本府員工消費特約商店及其他優惠訊息

- ❖ 為增進員工福利，本府簽訂員工消費特約商店，提供食、衣、住、行、育樂及醫療等全方位服務，相關資訊請至本府人事處全球資訊網專區服務/員工福利專區/優惠e店園點選查詢，歡迎同仁多加運用。
- ❖ https://edoptyc.taichung.gov.tw/ego/index_main.php
- ❖ 其他優惠訊息，請至本府人事處全球資訊網專區服務/員工福利專區/其他優惠訊息點選查詢，歡迎同仁多加運用。
- ❖ <https://www.personnel.taichung.gov.tw/2979387/Lpsimplelist>

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設計公務人員退休所得試算系統，請多加利用

- ❖ 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所得試算系統網址：

https://iocts.mocs.gov.tw/precal/KPC1020000/KPC1020000_frm.asp，於試算系統上輸入相關資料，即可計算出新法實施後均俸數額及每月退休所得。



- ❖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教人員退休撫卹試算系統」新增「一般人員使用退休試算作業」功能，於112年7月6日上線，同仁可透過人事單位開放「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MyData)」之「可退休日查詢」功能點選「退休試算」鈕，即可試算包含預計退休日、可支領退休金方案等資料。



本府員工權益諮詢中心

提供人事相關諮詢服務，請同仁多加利用

◆ 為廣納人事業務興革建議，本府員工權益諮詢中心運用專業退休人事人員，提供本府機關學校同仁人事法令及權利義務與福利等相關事項諮詢服務，請同仁多加利用：

- (一) 諮詢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7樓
員工權益諮詢中心。
- (二) 諮詢時間：每週二、四下午2至5時。
- (三) 諮詢專線：04-22289111分機18205

LINE帳號被盜怎麼辦？(1/3)

LINE帳號被盜處理

- 立即更新LINE至15.4.0以上版本
- 使用「再次登入」功能，有機會收回帳號
- 若APP已刪除或遭盜用時間過久，可能無法收回

提醒大家：

- 不點擊來路不明的連結
- 不輸入驗證碼或帳號密碼於陌生網站
- 隨時注意帳號異常，立即應對！

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政風室關心您

資料來源1：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https://da.taichung.gov.tw/3051800/post#>

資料來源2：LINE官網<https://help.line.me/line/ios/?contentId=20024126&lang=zh-Hant>

LINE帳號被盜怎麼辦？(2/3)

問題	說明
⌚ 如何判斷帳號是否被盜	1. 常被強制登出 2. 無法正常登入 3. 帳號自動傳訊息給親友
🔑 發現帳號異常時，加強帳號安全	• 【設定】→【我的帳號】 1. 取消「允許從其他裝置登入」勾選 2. 立即變更密碼 • 【設定】→【移動帳號選項】：勿開啟「省略2階段認證」
⚠️ 帳號被盜怎麼辦？千萬別刪除LINE！	1. 立即更新LINE至 15.4.0 以上版本 2. 使用「再次登入」功能，有機會收回帳號，畫面如下頁。 3. 若APP已刪除或遭盜用時間過久，可能無法收回
📞 無法登入怎麼辦？	1. 前往 LINE官網 填寫「問題反應表」 2. 經客服確認帳號被盜後，協助移轉帳號資料

LINE官網問題反應表：https://contact-cc.line.me/tw/11242?continue_without_login=true

資料來源1：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https://da.taichung.gov.tw/3051800/pos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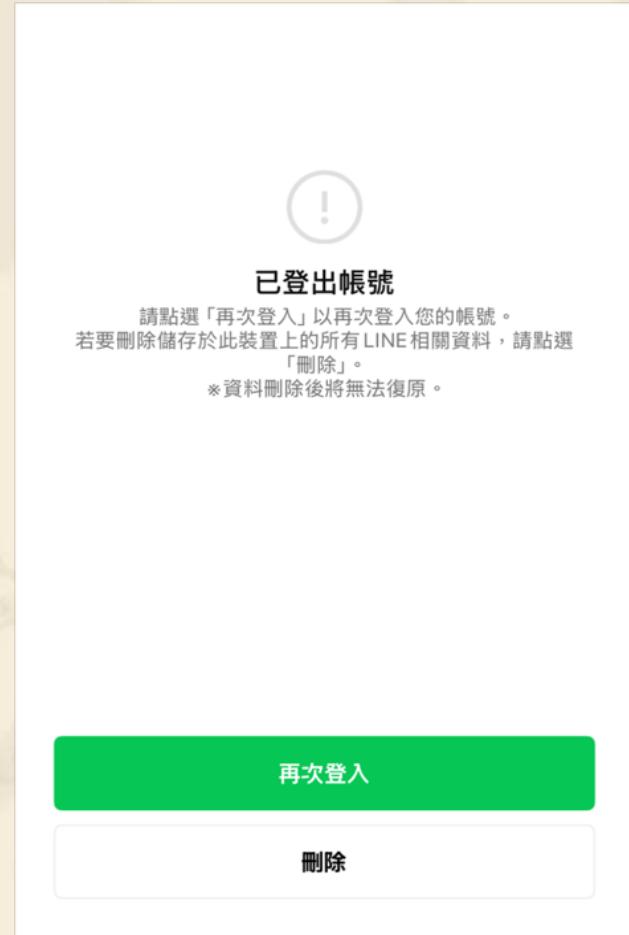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2：LINE官網<https://help.line.me/line/ios/?contentId=20024126&lang=zh-Hant>

LINE帳號被盜怎麼辦？(3/3)

► 提醒大家

- 不點擊來路不明的連結
- 不輸入驗證碼或帳號密碼於陌生網站
- 隨時注意帳號異常，立即應對！

被盜用時可能會看到右方畫面



資料來源1：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https://da.taichung.gov.tw/3051800/post#>

資料來源2：LINE官網<https://help.line.me/line/ios/?contentId=20024126&lang=zh-Hant>

臺中市政府人事處 開放檔案應用申請，歡迎多加利用！

*相關申請規定，請至人事處網站參閱：

<https://www.personnel.taichung.gov.tw> >便民服務 > 檔案應用專區。

*檔案應用服務時間：

週一至週五 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至5時

聯絡電話：04-22289111轉17608。





- ❖ 本市目前有27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共同推動志願服務業務，截至113年12月底止，本市志工人數共計13萬8,087人。為鼓勵更多民眾加入志願服務行列，已建置「HOPE125臺中市志工媒合平台」，志工可依服務類型、服務時段、服務地區等與運用單位需求進行媒合。期待志工在從事志願服務時，能實踐公民參與的價值，傳遞幸福提升的感覺。
- ❖ 有意加入本處員工權益諮詢中心志工隊之人事人員，請電洽04-22289111分機17409柯小姐。

母水刀心

是人體
自然現象與機制



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1樓及文心樓1樓設有哺集乳室，歡迎大家加入母乳哺育的行列！

哺集乳室僅供哺集乳使用，請非哺集乳人員切勿任意進入，禁止在哺集乳室內大聲喧嘩、聊天或從事非哺集乳之行為。

接獲自稱客服的來電 要小心！

「喂～您好！這裡是XX客服，
由於訂單資料有誤，
麻煩您提供一下個人資料
讓我們核對！」



請提高警覺 勇敢說不！

查證前隨時保持警覺，
不要輕易向陌生人交付個資，
才不會錢財個資兩失。

